

山东昌润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变动公告(任免情况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8月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马桂军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0.00%，会议由董事长李继峰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(二) 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该聘任的董事马桂军女士持有公司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马桂军女士不属于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

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因公司内部调整，本公司董事李继峰先生、于雪格先生、王岩先生递交辞职报告，故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马桂军女士为新任董事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聘任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和进行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昌润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昌润钻石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7日